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0-065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26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

(三) 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31日10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五)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同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苏同、孙学、黄国强、陈小兵4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苏同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孙学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黄国强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名陈小兵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黄反之、王昕、张子君3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黄反之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王昕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张子君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召开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67）。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1. 苏同，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1996年至今担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孙学，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曾任职于戏剧电影报、上海奥美广告有限公司、广州达彼思（达华）广告有限公司、上海灵狮广告有限公司、尚思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智威汤逊－中乔广告有限公司、威汉营销传播集团、上海中方广告有限公司任职。自2014年至今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副总经理。

3. 黄国强，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清华大学和香港中文大学，曾任职于北京硅谷动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北京环宇电星电器有限公司、加拿大运通通信公司、美国速驰无线公司北京代表处、上海贝尔阿尔卡特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市富海中小企业发展基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陈小兵，男，1962年出生，美国国籍，毕业于清华大学和美国欧道明大学，曾任职于美国通用电气公司、杜邦公司、美国中经合集团、博康集团；现任青云创业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合伙人。

5. 黄反之，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现任深圳市分享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

6. 王昕，女，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现任北京春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

7. 张子君，女，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具备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现任上海菁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伙人、消费医疗业务负责人。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0-066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26日以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

(三) 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31日16时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五)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陶丹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陶丹和白欣悦2人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另外一名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陶丹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白欣悦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31日

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 陶丹，女，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南开大学和Wilfrid Laurier University；曾任北京盛世长城广告有限公司实力媒体策划经理，智威汤逊–中乔广告有限公司传立媒体策划总监；2006年加入华扬广告，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新业务部总经理、监事会主席。

2. 白欣悦，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曾任职于摩托罗拉中国有限公司；2004年加入华扬联众，现任北京公司副总经理、监事。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0-067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9月16日10点 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光华长安大厦1座17层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16日

至2020年9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01	关于选举苏同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孙学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黄国强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陈小兵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关于选举黄反之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王昕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张子君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关于选举陶丹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白欣悦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0年8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0年9月1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25	华扬联众	2020/9/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请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于2020年9月11日（周五，上午9:30－11:00，下午2:30－4:30）到北京市东城区贡院西街六号E座15层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5号会议室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到达登记处或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 法人股东凭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出席会议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自然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凭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1）。

4. 会议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5.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六、其他事项

1. 预计会期半天，本次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 本公司地址：北京市东城区贡院西街六号E座15层

联系人：罗耀菲

联系电话：010－65648122

传真：010－65648123

邮编：100005

3. 会议登记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贡院西街六号E座15层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耀菲

联系电话：010－65648122

传真：010－65648123

邮编：100005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9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苏同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孙学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黄国强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陈小兵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黄反之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王昕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张子君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陶丹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白欣悦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ST仁智　公告编号:2020-071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65）、《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0-069）。经事后核查，现对有关信息补充更正如下：。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公告》补充内容

现根据监管要求和相关规定，对原董事黄达先生、朱少冬先生、原独立董事童国林先生的辞职生效时间作如下补充：

原董事黄达先生、朱少冬先生、原独立董事童国林先生因个人原因已于2020年8月26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黄达先生、朱少冬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正常生产经营，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童国林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童国林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原副董事长黄达先生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原独立董事童国林先生辞职生效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原董事朱少冬先生仍在公司子公司四川仁智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黄达先生、童国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朱少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0股，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管理。

二、《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更正内容

由于工作人员疏忽，提案表述有所更改，为保障投资者顺利参与投票，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之“4、会议召开时间”

更正前：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9月15日（星期二）14:45；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0年9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0年5月19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更正后：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9月15日（星期二）14:45；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0年9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0年9月15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二、会议审议事项”之“（二）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提案如下”

更正前：

（二）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提案如下：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的议案》；

2、《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其中，提案1、提案2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算并披露。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提案1属于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的特别决议议案。提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的议案》表决通过是提案2《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若提案1未获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则提案2失效。

更正后：

（二）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提案如下：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的议案》；

2、《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其中，提案1、提案2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算并披露。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提案1属于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的特别决议议案。

除上述补充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董事会就上述补充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在以后的工作中，公司将不断加强审核工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ST仁智　公告编号:2020-072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9月15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9月15日（星期二）14:45；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0年9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0年9月15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10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9月1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京基滨河时代广场A座2405室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提案如下：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的议案》；

2、《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其中，提案1、提案2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算并披露。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提案1属于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的特别决议议案。

以上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0年8月2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股东可现场登记，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法人股东请持法人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前往登记；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提交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

4、委托他人登记或出席会议的，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5、股东也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传真方式办理参会登记（传真件请注明：股东姓名、股东账号、持股数、通讯地址、通讯邮编、联系电话），但会议当天须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

6、登记时间：2020年9月11日（星期五）9:30–11:30　13:30–16:30

7、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京基滨河时代广场A座2405室会议室

五、参与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人：王晶、苏芳

3、联系电话：0755–8320 0949

4、联系传真：0755– 8320 3875

5、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京基滨河时代广场A座2405室会议室

6、邮政编码：518000

七、附件

1、2020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八、备查文件

1、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附件一：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及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29”，投票简称为“仁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确认，本人/公司因个人原因不能参加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向行使表决权。

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量：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受托日期：

证券代码:603758　证券简称:秦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90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重庆分行、光大银行重庆分行、中信银行重庆分行

● 委托理财金额：50,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分别为136天、117天、114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国债逆回购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自有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国债逆回购等，以增加公司收益。授权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就以上事项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20年5月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信息。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暂时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公司资金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近期，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重庆分行、光大银行重庆分行、中信银行重庆分行签订购买理财产品协议，使用金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452期	10,000	1.48%/3.5%	55.15–130.41	13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光大银行重庆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八期产品314	20,000	1.1%/3.05%/3.15	70.52–201.95	117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756期	20,000	1.48%/3.5%	92.45–218.63	114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高度关注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具体批准实施，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452期

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8月13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1.48%/3.5%

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划款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无

2、光大银行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八期产品314

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8月25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1.1%/3.05%/3.15%

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划款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无

3、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756期

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8月31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1.48%/3.5%

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划款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无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预计2020年委托理财的投向为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国债逆回购等。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年度内公司拟选择的产品均为低风险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低，安全性高、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理财期间，公司财务部与银行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行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2020年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均为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货币资金	88,060.32	117,809.43
资产总额	264,900.81	291,832.12
负债总额	18,575.45	23,897.02
净资产	246,325.36	267,935.10
	2019年1–12月	2020年1–6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2.16	11,110.38

截止到2020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8.19%，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42.44%，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17.13%，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18.66%，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购买理财产品，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和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1、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